



个人主义 与五四新文学

李 今著

北方文艺出版社

I 206.6
227

李
今著

个人主义与五四新文学

北方文艺出版社

I 209.6

L187.

(黑)新登字第7号

责任编辑：马合省

封面设计：方大伟

个人主义与五四新文学

李 今 著

北方文艺出版社出版

(哈尔滨市道外公浴街10号)

哈尔滨市龙华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首都发行所发行

开本787×1092毫米1/32·印张5 4/18·插页·字数100,000

1992年6月第1版 1992年6月第1次印刷

印数1—1030

ISBN 7-5317-0681-4/I·677 定价：2.00元

步入“迷津”的审视

——读李今《个人主义与五四新文学》

(代序)

李今嘱我为她的第一部研究专著写序，在我，这是一件未必能够胜任的工作，但另一方面，又是不能推辞的对于朋友的职责。我们做朋友已有多多年，80年代初她在中国现代文学馆工作，与人合编《巴金研究在国外》一书，我是她约的译者之一；后来她到北京师范大学中文系读硕士学位，我们比邻而居，有过同窗共度的求学经历；毕业后，我们在翻译“西方文学批评术语丛书”时又两次合作。我们也还将继续作朋友，这也就是说我们曾经有过的和将要展开的生命历程使彼此联系在一起。因此，我也乐意借此机会谈谈有关这本书以及有关我们个人学术成长的话题。

我觉得，在中国现代文学所研究的三十年中，二十年代、五四文学相对来说是被研究得最充分的，是近年来研究者们最多关注的、最为活跃的，也是取得了诸多研究成果的一片领域。但是，另一方

面，我也觉得，五四文学在我们民族的精神发展史上，是那样的独特，是那样的短暂，以至于当我们面对那样多的卓然独立、互不重复的精神个体，当我们披览从发黄的刊物纸页上扑面而来的自由争鸣的气氛，便不禁感叹，仿佛它是我们失去了的伊甸园。然而，正如失乐园是人类必定要正视和承受的命运一样，五四文学的兴衰也是中国文学在走向现代化的道路上不能不正视和承受的命运，在某种意义上，它便成了如“说不尽的莎士比亚”、“说不尽的《红楼梦》”一样的说不尽的研究母题。

李今的论题看似并不新鲜，众所周知，五四文学的启蒙精神中，人道主义和个性主义是两个基本的方面。但李今把人们通常使用的“个性主义”这个概念还原为五四时期通用的译名“个人主义”，这一还原，带来了新的研究视野，也使她的探讨深入到人们有意地回避或无意中错过了的有着丰富生动的历史内涵的一个层面。

在中文中，“个性”是个人与特性的集合，词典上将它解释为“在一定的社会条件和教育影响下形成的一个人的比较固定的特性，”它的另一含义是“事物的特性，即矛盾的特殊性。”明乎此，便可知，五四时期从西方传入的Individulism是决不可以中文中“个性”这个词再加主义来指代的。那么，为什么五四时期人们大张旗鼓地宣传的“个人主义”逐渐演化为“个性主义”的称谓呢？这大概

与人们渐渐把“个人主义”等同于“利己主义”有关，于是被带有某种共同性、集体性含义的“个性主义”一词取而代之。

如果我们再作进一步的考察，还可以发现，在英文中，关于人有诸多词语，各有不同的内涵、外延。尤其是对个别的人，不同的称谓突出着人的不同属性，Man指一个男人，woman指一个女人，Male、Female表示出各自的性别，Person是个人的概称，男、女性通用，而中文中的“个性”，在英文中对应的词是Personality；Individualism的词根是Individual，也是个人的意思，但它强调的是人的个别、独立的存在，其反义词是Society（社会）、Family（家庭）；作为西方的近现代的一种哲学思想、社会思潮和精神源泉的Individualism，恢复五四的前驱者们给它的译名实在是很有必要。

在这个基础上，李今首先对个人主义在西方它的基本概念和历史发展作了综合性的论述，从而把她所运用的“个人主义”的含义与现今人们对个人主义的偏狭理解明显地区分开来，这也为她接下来论述个人主义在五四时期的传播找到了一个宽广的哲学文化的前提。李今把个人主义作为西方文明的精髓和核心来理解，这使她对中国五四的思想先驱者们在人的觉醒和解放方面所提出的理论主张其来源、作用以及影响的转化作出了新的揭示。

李今这部书稿另一个显著的特点是，她没有仅

仅在理论概念的变迁中把握和描述个人主义这一思潮（在思潮研究中这种作法是很难避免又很难突破的），而是从文学创作的具体像貌、从文学家的人格类型、心理结构这些不同的角度、不同的侧面，独辟蹊径地考察了个人主义作为一种精神特征在五四文学中的体现。这里，构成哲学、社会思潮转化为文学精神的中介环节的是自我意识，李今全部探讨的独创性正在于她发现了这个中介、牢牢地把握了这个至关重要的中介，并以这个中介作为透视、剖析的焦点，提出一系列给人启示的见解。五四文学中有大量的自我表现的作品，在取材上体现出自叙传的性质，在体裁上书简体、日记体等自白体抒情作品大量涌现，第一人称的叙述角度被广泛地采用，这些特点在别的同类研究中都提到过，然而李今从自我意识的觉醒这个观察角度去进行归纳时，她把这些特点的内在联系和精神归宿突出地显现出来了。不仅如此，她还从五四文学的主题形态进行考察，包括作品中对生与死的思考、内省风气的形成、自我反省的批判性和否定性特征；从五四文学特有的人物形象——“孤独者”、“流浪者”形象系列以及五四文学中爱情题材的表现展开论证；这样，个人主义的概念内容经由自我的确立、自我意识的增强转化为文学运动、结晶为艺术创造的过程得以展示。李今将五四文学的情感特征概括为“感伤性激情”，并将这种激情类型与悲剧性激情和浪

浪漫主义激情加以比较和区分，这也是迥异于前人的，是她的独特感受。也是从自我意识的方式、自我确立和人格追求的角度，李今进入了鲁迅、周作人、郭沫若、郁达夫这几位精神个体判然有别的艺术大师的内心世界，她的具体论述揭示了不同的精神主体对个人主义的接受和改造的不同可能性，其中隐含了个人主义这种西方精神与中国现实、与中国传统文化的消极因素、与中国知识分子的社会责任感或合流或冲突的多种联系方式。

个人主义是一个有着多重涵义的概念，现实生活中人们对它的误解使它成为了名符其实的“迷津”或“误区”，李今敢于步入“迷津”，显示了她对于学术研究的态度。而由于论题本身的复杂性，作者在很多时候是提出了问题，但没有能给出结论，留下了不少可以探讨的余地，她的长处和短处似乎都在这里。她对现象有新颖独到的感悟，而作理论概括时有些力不从心。在最后一章中李今通过中西文学的比较，归纳了五四文学中自我意识的表现特征，但就总体而言，对这种自我意识发展得不够充分、不够健全、不够强大的原因，李今没有展开深入有力的分析。或者也可以说这是我们共同的困惑所在。不过，在这一点上，李今力所不逮之处也留下了极具潜力的思路，事实上，她在前几章中的论述已自觉不自觉地触及到或体现出了这一思路，即五四文学是独特的，又是不完善的，甚至是相

当不完善的；我们没有必要把五四文学这一历史阶段理想化。五四文学追求的精神目标远没有在那一历史阶段充分地实现，就此而言，它是我们今天仍然“说不尽”它的研究魅力的根源，而五四文学为什么没有能实现它的全部精神目标呢？为什么这一文学运动急剧夭折了呢？在何种历史条件下我们可能恢复五四文学的基本精神？这些恐怕都是有待深入思考和切实探求的问题。李今留下的思路的潜力是在于，她论及了体现着、创造着五四文学的运动者们自身的矛盾，他们的内心冲突、他们的缺憾、他们的理论品格和创作品格某些脆弱质素，这正是研究者对历史的另一种态度，审视的态度。那么我们可以进一步思考，不至于把五四文学衰落的原因仅仅推给社会，推给历史，推给理论。社会、历史、理论，说到底，都是人创造的，不是这一切该为人负责，而归根结底是人为这一切负责任。

当我写到这一切的时候，我自己也仍然是在种种矛盾和困惑之中。读着李今文章中对独立的个人、人的尊严以及对鲁迅人格力量的描述，我深受震动，我也感到自己作为个体的人难以摆脱的懦弱和渺小。个人的能力是那样的有限，而无数能力有限的个人的活动便是我们生活于其中的社会和历史。我们希望着，历史的发展向着马克思所说的：“代替那存在着阶级和阶级对立的资产阶级旧社会的，将是这样一个联合体，在那里，每个人的自由发展是

一切人的自由发展的条件。”愿我们的有限的生命和有限的思考，努力能融入实现这一理想的历史合力里。

与李今共勉。

艾晓明

1991年6月20日

目 录

步入迷津的审视（代序）……………艾晓明

第一章	五四时期自我意识觉醒的精神背景……………	1
	西方个人主义的概念及其发展演变……………	3
	个人主义的传入及其对五四新文化运动的影响……………	13
第二章	自我意识与五四新文学……………	28
	以自我作为表现中心的文学观念……………	29
	以自我作为认知对象的内容因素……………	43
	以自我，一个精神个体的体验为特征的情感类型……………	57
第三章	自我意识类型取样分析……………	71
	鲁迅——“于浩歌狂热之际中寒”……………	71
	周作人——“十字街头的塔”……………	87
	郭沫若——我“只是神的表现”……………	105
	附：郁达夫早期小说中的自卑心态……………	123
第四章	五四文学自我意识的表现特征……………	141
	多自我否定的而非自身确立的……………	142

多观照的而非行动的·····	152
多矛盾的而非信仰的·····	163
后记·····	175

第一章 五四时期自我意识 觉醒的精神背景

人们已普遍认可了把五四文学的精神倾向概括为“人的觉醒”；又似乎习惯于把“人的觉醒”与“自我的觉醒”统而等之。必须指出，无论“人”还是“自我”都不是一个固定的实体概念，只能说是一个在一定的社会文化结构中不断进行调节、进行规定的理论框架。“人”与“自我”在某种程度上确有相联之处，又决不相同，也正是在联系与区别之中，反映了“人”的意识的变化和发展。无疑“人的觉醒”要比“自我的觉醒”有着更为广泛的涵义和内容，更能包容五四文学丰富的精神现象，但“自我的觉醒”与五四文学中某些独特而又能显示其精神倾向的文学现象之间有着更为直接的内在联系。本文无意在对五四文学的整体把握上，以“自我的觉醒”取代“人的觉醒”，只不过拟从“自我的觉醒”的角度透视五四文学的某种精神特质和异彩，因而，它不是对五四文学全面而宏观的概括，而是力求对五四文学之新、之存在的独特价值，或者说是某一方面做出某种理解和认识。

从“人”缩小到“自我”一点也不意味着纯化了概念，对“自我”的理解并不比对“人”的理解更简单些，无论从哲学、神学、心理学和社会科学都能对自我做出各个不同的规定，无论在何种特定类型的文化中“自我”都有着自己概念的历史。五四时期的自我意识是直接受到西方个人主义思潮的启蒙而觉醒的，因此当时所说的“自我”的概念是西方个人主义的自我概念。在这里使用“个人主义”一词并非想耸人听闻，主要出于尊重历史本来面貌的考虑。虽然相当一个时期以来，这一称谓一直被贬而斥之，但在五四时期它却是一个流行的褒义词。当然必须明确的是今与昔虽使用“个人主义”同一词语，但其内涵有着根本性的差异。罗素在《西方哲学史》中曾总结说，近代哲学大部分都“保留下来个人主义和主观的倾向”^①。五四时期开始“堂堂正正地”提倡个人主义是出于反传统的需要，在输入西方近代文化的过程中接受这一称谓的，这样，我们首先必须对西方个人主义这一概念做出辨析。过去，不少学者都对五四文学的个性意识问题做过程度不同的研究和探讨，但由于对个性意识的哲学文化背景，西方个人主义思潮的精神及其发展演变的历史有所忌讳或避而不谈，对这一问题的研究总是浅尝辄止，未能深入下去。本文拟从

① 罗素：《西方哲学史》（下），（商务印书馆，1976年版），第5页。

学术的角度，从掌握西方个人主义思潮的哲学精神入手，依个人主义所昭示的个体性原则，透视它与五四文学的关系，以更深入地理解五四文学的整体精神风貌。

西方个人主义的概念及其发展演变

当一个幽灵，共产主义的幽灵，在欧洲上空徘徊，个人主义这一术语也几乎同时在整个欧洲流行开来。它与“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的称谓一样，是同属于十九世纪的一个词语。空想社会主义者圣西门不仅以自己的思想孕育了社会主义与共产主义理论的萌芽，也使个人主义这一词语在十九世纪得到广泛的使用和传播^①。然而，个人主义这一术语的用法并不具有始终一贯的明确的单一的所指。从历史和社会学的角度出发，把它作为一种思潮，作为某种历史的和不再重复的事物去理解，使它与意大利文艺复兴，与宗教改革运动，与资本主义的兴起，与浪漫主义的出现，与享乐主义等等相联者，各个有之，其说不一。而若把它作为一种哲学思想和精神，作为一种更为普遍的、历史上重复出现的，类型学上的现象去理解，更可以追溯到古希腊的犬儒派和斯多葛派^②，甚至可以说，它植根于

① 参阅史蒂文·卢克斯：《个人主义》。

② 参阅罗素：《西方哲学史·哲学上的自由主义》（商务印书馆，1978年版）。

人性和人类环境的极深处。

在西方，“个人主义”是极端缺乏精确性的一个词。大而用之，几乎可囊括几个世纪以来整个西方思想的精髓；小而用之，可以专指一种以自我为中心的人生态度；细而分之，能够列出经济个人主义、政治个人主义、宗教个人主义、伦理个人主义、方法论个人主义、认识论个人主义等等一系列的名目。褒而誉之者，把它说成是“一个基本的，终极的，统帅一切的总的道德判断原则”，是“决定改革家行为方向的实践原则”，是“行为的精神原则”，是“一个具有个人权利、立宪政府、自由放任、自然正义、平等机会和个人自由、道德发展和完善的”社会组织的理想，是“通向完善的道路——自决、自立、充分发展个性的自然的社会秩序”。贬而斥之者，把它看作是一种“危险的思想”，是“瘟疫”、“现代的顽症”，是社会的与经济的无政府，他们认为个人主义使个人“从公共生活中漠然地撤回到私生活的小圈内，彼此孤立，削弱了社会的纽带”。有人把个人主义看成是与社会主义、共产主义相对立的思想体系；也有人坚决否认他们之间的对立关系，而证明“社会主义是个人主义合乎逻辑的完成”；还有人认为要使生命充分获得发展，达到他完美的最高存在，需要以个人主义作为社会主义或者说共产主义的补充，并预言在私有制条件下，只能发展某种有限的个人主义，随着把私

人财产转变为公共财富，人类将获得真正的美好的健康的个人主义；更有人在承认个人主义与社会主义的差异的前提下，认为严格意义上的现代个人主义与社会主义的不同是在一些共同设想中的不同。^①可见人们在对个人主义的理解和评价上存在着多么大的差异。

面对涵义如此宽泛不定的一个术语，如此相互矛盾，纷纭复杂的态度和观点，关于个人主义概念的问题就很难下一个概括全面而又能为大家普遍接受的权威性定义，在这种情况下，也许比较适当的做法是：一、掌握个人主义的基本精神，以便对于一些虽然没有冠以个人主义名称的思想观点，也能加以确认；二、对个人主义做历史的分析，以理解那些虽同以“个人主义”称之，但在不同时代，不同理论体系中这一称谓的不同涵义和特点。

个人主义的名目虽然花样繁多并渗入到政治、经济、伦理、道德、宗教等不同的领域。而且不同时代有着不同的表现，不同的人也有着不同的理解，但其基本精神是一致的，无论把它说成是积极的还是消极的，无论从哪种类型上说，都是这种精神的发扬或进一步以至极端的推衍，是它在某一专门领域的具体应用和实践。

个人主义首先高度重视人的尊严，在个人主义

① 以上引文及观点均出自史蒂文·卢克斯的《个人主义》。